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述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公司收到广东电网有限公司发给公司《中标通知书》,公司在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省级计量检定中心项目(主要设备及计量生产管理平台)(招标编号:0002200000020481)招标中获得中标。中标金额:92,750,000元。由于广东省级电能计量检定中心项目电力专项部分采用EPC总承包式,总承包方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此中标方与总承包方签订设备采购合同。近日双方签订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二、交易对方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必雄

注册资本:105,330.00万元

主营业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测绘、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设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工程、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对外承包工程(含承包境外电力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不含证券与期货);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环保设备,电力设备;房屋、

商铺、设备租赁；项目管理、企业管理、专业技术培训；《南方能源建设》出版；能源技术研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售电业务。

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科学城天丰路1号

成立时间：2001年11月08日

公司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6年），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的业务往来。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买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卖方：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标的：**单相电能表自动检定系统、自动抽检系统

3、**合同金额：**92,750,000.00元

4、**签订地点：**广州

5、**交期：**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

6、**结算方式及期限：**合同价款分首付款、到货款、进度款（试运行验收）、验收款（整体竣工验收）和质保金五次支付。支付比例为20%：30%：30%：15%：5%。其中质保期为三年，广东省级电能计量检定中心设备及实验室环境项目整体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7、**违约责任：**对于买卖双方的违约行为，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

8、**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四、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同供货的单相电能表自动检定系统、自动抽检系统主要用于实施广东省级电能计量检定中心设备及实验室环境项目。此次合同将是公司产品首次大规模应用于南方电网。本次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将对公司南方电网市场的拓展起到积极作用。

2、此次合同金额为 92,750,000.00 元,约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39.48%。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五、风险提示

双方已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中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仍有可能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 2、备查文件: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的货物买卖合同。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5 日